

证券代码：002280

证券简称：联络互动

公告编号：2017-040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理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4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4月9日—2017年4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9日15:00至2017年4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4月5日，截止2017年4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路7号千禧大酒店三层财富九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信用卡房屋租金分期付款金融服务合作并拟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上述全部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以上议案均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异地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17年4月6日、4月7日，9:00—12:00，13:00—17: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物联网街451号芯图大厦18层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竣华、张凯平

联系电话：0571-28280882

邮箱：ir@lianluo.com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物联网街 451 号芯图大厦 18 层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本次会议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5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80”，投票简称为“联络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开展信用卡房屋租金分期付款金融服务合作并拟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2.00

-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所有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9 日下午 3: 00, 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0 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表决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	《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开展信用卡房屋租金分期付款金融服务合作并拟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提示；
-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提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3、受托人参与表决应填列委托人的相关持股资料；
- 4、股东填列的股份数不得超过截止2017年4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的股份数，表决方为有效，否则表决无效。

委托人签字（章）：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万股）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